徐州市公安局家具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更正（澄清）公告（一）附件

采购包1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因素细化和量化 | | 是否为客观分 | |
| 价格部分（30分） | 价格  （ 30分） | 各投标人价格得分=最低报价（投标人的最低评审价格）÷各投标人评审价格×30  投标人所投产品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或监狱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以投标人提供的《分项价格表》、《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相关材料为准），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该投标人的评审价格=《开标一览表》中的“总价”\*（100%-10%）。 | | 是 | |
| 技术部分（32分） | 所投产品的技术规格  （12分） |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基本分12分；  每有一项不符合的，从基本分中减0.5分；  本项最高得12分，最低得0分。 | | 是 | |
| 样品（20分） | 样式  （8分） | 对成品样品的样式进行评价，每有一种成品样品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2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8分，最低得0分。未提供成品样品或成品样品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否 | |
| 工艺  （12分） | 对成品样品及材料小样样品的板材切割与拼接、喷涂、表层处理等制造工艺进行评价。  板材切割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板材拼接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喷涂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表层处理工艺（3分）：表层处理好的得3分，表层处理较好的得1分，表层处理一般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12分，最低得0分。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否 | |
| 商务部分（38分） | 项目实施方案（8分） | 生产进度安排（2分） | 对进度安排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合理性（1分）：进度安排合理得1分；进度安排较合理得0.5分；进度安排不合理得0分。  可行性（1分）：切实可行得1分；较可行得0.5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2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质量管控保证措施（3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1分）：全面具体详实得1分；较全面得0.5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1分)：针对性强得1分；针对性较强得0.5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1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1分；较可行得0.5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安装配送方案（3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1分）：全面具体详实得1分；较全面得0.5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1分)：针对性强得1分；针对性较强得0.5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1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1分；较可行得0.5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售后服务方案（13分） | 质保期（3分） | 五年及以下，不得分；  每多一年，得1分（不足一年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 | 是 |
| 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后服务方案（6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2分）：全面具体详实得2分；较全面得1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2分)：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较强得1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2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4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2分)：全面具体详实得2分；较全面得1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2分)：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较强1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4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投标人评价（15分） | 证书  （3分） | （1）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查询证书状态为有效的截图证明材料的，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最低得0分；  （2）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查询证书状态为有效的截图证明材料的，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最低得0分；  （3）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查询证书状态为有效的截图证明材料的，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最低得0分；  上述各项合计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 | 是 |
| 所投产品成品检测报告（6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开标时间前、由省级及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符合国家标准的所投产品成品抽样检验合格报告扫描件，检测对象包括：水性漆办公桌、开放式工作位、皮沙发、会议椅、办公转椅、水性漆文件柜，检测报告须有CNAS或CMA标志。每提供一项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注：如投标人提供的检测报告中检测对象名称叫法不一致，以实际检测对象类别为准。 | | 是 |
| 所投产品部分原材料检测报告（6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开标时间前、由省级及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符合国家标准的所投产品部分原材料抽样检验合格报告扫描件，检测对象包括：刨花板、多层板，中密度纤维板、皮革、网布、高弹海绵、阻尼导轨、阻尼铰链、气压棒、水性底漆、水性面漆、木皮。检测报告须有CNAS或CMA标志。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注：如投标人提供的检测报告中检测对象名称叫法不一致，以实际检测对象类别为准。 | | 是 |
| 投标人业绩（2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为卖方(乙方)，合同签订日期在2020年1月1日之后，合同内容包含家具类的合同原件的扫描件，每提供1份得0.5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2分，最低得0分。 | | | 是 |

采购包2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因素细化和量化 | | 是否为客观分 | |
| 价格部分（30分） | 价格  （ 30分） | 各投标人价格得分=最低报价（投标人的最低评审价格）÷各投标人评审价格×30  投标人所投产品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或监狱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以投标人提供的《分项价格表》、《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相关材料为准），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该投标人的评审价格=《开标一览表》中的“总价”\*（100%-10%）。 | | 是 | |
| 技术部分（32分） | 所投产品的技术规格  （14分） |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基本分14分；  每有一项不符合的，从基本分中减0.5分；  本项最高得14分，最低得0分。 | | 是 | |
| 样品（18分） | 样式  （6分） | 对成品样品的样式进行评价，每有一种成品样品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2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未提供成品样品或成品样品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否 | |
| 工艺  （12分） | 对成品样品及材料小样样品的板材切割与拼接、喷涂、表层处理等制造工艺进行评价。  板材切割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板材拼接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喷涂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表层处理工艺（3分）：表层处理好的得3分，表层处理较好的得1分，表层处理一般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12分，最低得0分。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否 | |
| 商务部分（38分） | 项目实施方案（8分） | 生产进度安排（2分） | 对进度安排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合理性（1分）：进度安排合理得1分；进度安排较合理得0.5分；进度安排不合理得0分。  可行性（1分）：切实可行得1分；较可行得0.5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2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质量管控保证措施（3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1分）：全面具体详实得1分；较全面得0.5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1分)：针对性强得1分；针对性较强得0.5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1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1分；较可行得0.5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安装配送方案（3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1分）：全面具体详实得1分；较全面得0.5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1分)：针对性强得1分；针对性较强得0.5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1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1分；较可行得0.5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售后服务方案（13分） | 质保期（3分） | 五年及以下，不得分；  每多一年，得1分（不足一年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 | 是 |
| 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后服务方案（6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2分）：全面具体详实得2分；较全面得1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2分)：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较强得1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2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2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4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2分)：全面具体详实得2分；较全面得1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2分)：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较强1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4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投标人评价（15分） | 证书  （3分） | （1）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查询证书状态为有效的截图证明材料的，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最低得0分；  （2）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查询证书状态为有效的截图证明材料的，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最低得0分；  （3）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查询证书状态为有效的截图证明材料的，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1分,最低得0分；  上述各项合计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 | | 是 |
| 所投产品成品检测报告（6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开标时间前、由省级及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符合国家标准的所投产品成品抽样检验合格报告扫描件，检测对象包括：床、床头柜、沙发、餐椅、茶几、电视柜，检测报告须有CNAS或CMA标志。每提供一项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注：如投标人提供的检测报告中检测对象名称叫法不一致，以实际检测对象类别为准。 | | 是 |
| 所投产品部分原材料检测报告（6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开标时间前、由省级及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符合国家标准的所投产品部分原材料抽样检验合格报告扫描件，检测对象包括：刨花板、多层板，中密度纤维板、皮革、布、白腊木、高弹海绵、阻尼导轨、阻尼铰链、水性底漆、水性面漆、木皮。检测报告须有CNAS或CMA标志。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注：如投标人提供的检测报告中检测对象名称叫法不一致，以实际检测对象类别为准。 | | 是 |
| 投标人业绩（2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为卖方(乙方)，合同签订日期在2020年1月1日之后，合同内容包含家具类的合同原件的扫描件，每提供1份得0.5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2分，最低得0分。 | | | 是 |

采购包3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因素细化和量化 | | 是否为客观分 | |
| 价格部分（30分） | 价格  （ 30分） | 各投标人价格得分=最低报价（投标人的最低评审价格）÷各投标人评审价格×30  投标人所投产品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或监狱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以投标人提供的《分项价格表》、《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相关材料为准），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该投标人的评审价格=《开标一览表》中的“总价”\*（100%-10%）。 | | 是 | |
| 技术部分（29分） | 所投产品的技术规格  （14分） | 完全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基本分14分；  每有一项不符合的，从基本分中减1分；  本项最高得14分，最低得0分。 | | 是 | |
| 样品（15分） | 样式  （3分） | 对成品样品的样式进行评价，成品样品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2分，符合性一般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3分，最低得0分。未提供成品样品的不得分。 | 否 | |
| 工艺  （12分） | 对成品样品及材料小样样品的板材切割与拼接、喷涂、表层处理等制造工艺进行评价。  板材切割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板材拼接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喷涂工艺（3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要求的得3分，较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的得0分。  表层处理工艺（3分）：表层处理好的得3分，表层处理较好的得1分，表层处理一般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12分，最低得0分。未提供样品或样品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否 | |
| 商务部分（41分） | 项目实施方案（16分） | 生产进度安排（4分） | 对进度安排的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合理性（2分）：进度安排合理得2分；进度安排较合理得1分；进度安排不合理得0分。  可行性（2分）：切实可行得2分；较可行得1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4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质量管控保证措施（6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2分）：全面具体详实得2分；较全面得1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2分)：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较强得1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2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2分；较可行得1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安装配送方案（6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2分）：全面具体详实得2分；较全面得1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2分)：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较强得1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2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2分；较可行得1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售后服务方案（15分） | 质保期（6分） | 五年及以下，不得分；  每多一年，得2分（不足一年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 | 是 |
| 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后服务方案（5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2分）：全面具体详实得2分；较全面得1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2分)：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较强得1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可行性（1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得1分；较可行得0.5分；可行性欠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5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4分） | 对内容的全面性、针对性进行评价。  全面性(2分)：全面具体详实得2分；较全面得1分；不全面得0分。  针对性(2分)：针对性强得2分；针对性较强1分；针对性不强得0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4分，最低得0分。 | | 否 |
| 投标人评价（6分） | 所投产品成品检测报告（6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开标时间前、由省级及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有效期的符合国家标准的所投产品成品抽样检验合格报告扫描件，检测对象包括：床、床垫、衣柜，检测报告须有CNAS或CMA标志。每提供一项得2分，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6分,最低得0分；  注：如投标人提供的检测报告中检测对象名称叫法不一致，以实际检测对象类别为准。 | | 是 |
| 投标人业绩（4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为卖方(乙方)，合同签订日期在2020年1月1日之后，合同内容包含家具类的合同原件的扫描件，每提供1份得1分。  未提供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4分，最低得0分。 | | | 是 |

注：评分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一、《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六条 招标采购单位在招标文件中，应当明确供应商诚信记录分使用办法：其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诚信记录分每减10分，给予总分值2%的扣分，扣分最多不超过6%；采用性价比法和最低评标价法的，诚信记录分每减10分，按该供应商投标价的2%增加评审价格，增价最多不超过6%。

招标采购单位在评标时,要结合投标供应商的实时诚信记录情况评定供应商最终评标得分。

二、信用评价结果查询

按照《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进行信用评价结果查询，相关说明如下：

1.采购人按照财政部要求在信用审查环节完成供应商的信用评价结果查询，评价结果参考期限从项目开标之日前3年起算。对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信用评价结果通过信用评价分和星级表示。

3.在政府采购评审中，采用综合评分法的，供应商信用评价结果为三星的扣2分，评价结果为二星的扣3分，评价结果为一星的扣4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价结果为三星的给予1%的价格加成，评价结果为二星的给予2%的价格加成，评价结果为一星的给予3%的价格加成。

4.具体见《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